

证券代码：833781

证券简称：瑞奇智造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4月9日以专人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联生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江伟先生对2020年度经营管理工作进行了总结，编制了《成都

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报告就 2020 年度主要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重点工作推进情况进行汇总，并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目标制定了 2021 年工作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长对董事会 2020 年度的工作进行总结，并对 2021 年的工作进行了战略性布局，形成了《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编制了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要求，结合 2021 年度公司发展目标和 2021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计划，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1-010、2021-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张力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公司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0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 1000 万元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保证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写：壹仟万元整）的借款，具体借款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江伟及其配偶为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的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江伟（股东、总经理、董事）及配偶吴晓明拟为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申请的 1000 万元的借款（具体借款金额以银行最终的实际审批金额为准）无偿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白江支行提供最高债权额为 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江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成都瑞奇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6 日